

做好公務機密維護工作 齊努力

「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

這四句話，以公務機密維護工作的角度來看，就是「保密紀律」，也就是不該知道的，就不要刺探；不該看的，就不要去看；不該記的，就不要記載；不該說的，就不要亂說。

一切言行都要遵守保密規定，如果每一個人都能做到，保密工作人人做，公務機密之事物絕不說，相信我們的保密工作，一定能做得盡善盡美。



政風室提醒您

洩漏公務機密遭判徒刑

甲為某分局派出所警員，乙係甲之兄，甲、乙兄弟有一共同友人丙，以販賣人頭支票為業。八十五年七月間，丙自報紙得知檢調單位正在查緝販賣人頭支票集團，丙於販賣人頭支票時，發現兩部可疑車輛跟蹤，乃抄錄車號，並以行動電話呼叫甲，請其利用裝設於派出所內之電腦，查詢該車號是否為調查單位之公務車，以作為日後如於販售過程中，發現有上述車號之小客車出現時，得以即時

逃逸，以防被查獲，甲受丙之囑託，乃於八十五年七月二十日，分二次輸入其個人電腦密碼查詢，得知該等車牌號碼，均為調查站所使用之公務車，並將查詢結果告知乙，轉通知丙運用，以規避調查單位犯罪查緝行動。

案經相關單位發掘後，移送檢查署偵查，認為甲所為，係觸犯刑法第一百三十二條第一項之洩漏國防以外秘密罪嫌，乙雖非公務員，但與公務員身分之甲共同犯罪，依刑法第三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仍以共犯論，故亦係觸犯同條項，且有犯意聯絡及行為負擔，均為共同正犯，乃依法提起公訴，並經高分院判決，甲、乙洩漏國防以外應秘密之文書，各處有期徒刑參月，緩刑三年。

研析：

公務員服務法第四條規定：「公務員有絕對保守政府機關機密之義務，對於機密事件無論是否主管事務均不得洩漏，退職後亦同。」調查機關之查緝犯罪行動屬於公務機密事項，甲因個人情誼，而將調查機關之查緝犯罪行動洩漏予犯罪集團，除違反公務員服務法，更觸犯刑法洩密罪。而乙在本案中，係屬共同正犯，故依同法條論罪處斷。

因此，吾等同仁平日於執行公務時，對於應保密之事務，應特別小心謹慎，以免因不慎或誤解，而觸犯法網。

>> Go Top <<

 公事家辦無人問，一旦洩

密天下知

事實經過：某政府機關簡任主管○○○習慣將經手（包含屬下陳核及其他課室會辦）公文之電子檔拷貝留存備用，並經常以隨身碟再將其拷貝至家中電腦硬碟儲存運用。孰料，其家用電腦早遭駭客植入後門程式而不自知，以致長期大量經手之機密文書陸續外洩，直至我國情治單位查獲上情且依法偵辦時，其方知事態嚴重卻為時已晚，事發後某民意代表召開記者會對其所屬機關嚴詞抨擊，經各媒體大幅報導，損害政府機關形象。

案情研析：近年資訊安全漸獲各政府機關之重視，相繼購置更新資訊系統之防火牆及防毒軟體等設備，並加強實施各項資訊稽核、宣導及訓練，因此各機關資訊系統之防護能力也相對提昇。然而，公務員將公事攜回家中處理之情形仍屢見不鮮，惟家中個人電腦畢竟防護力較低，且與其他成員共用容易遭駭客入侵而不自知。本案○○○私下將機密文書攜離辦公處所實已具行政責任，嗣因家中電腦遭駭客入侵致機密文書外洩，更須負刑事責任，對機密維護及機關形象造成極大之傷害。

宣導短語：資安要可靠，機密不亂拷，保密落實好，無洩密煩惱。

相關法規：

- 一、公務員服務法第 4 條：「公務員有絕對保守政府機關機密之義務，對於機密事件，無論是否主管事務，均不得洩露，退職後亦同。公務員未得長官許可，不得以私人或代表機關名義，任意發表有關職務之談話。」
- 二、行政院文書處理手冊文書保密規定第 78 點第 1 項第 8 款：「職務上不應知悉或不應持有之公文資料，不得探悉或持有。因職務而持有之機密文件，應保存於辦公處所，並隨時檢查，無繼續保存之必要者，應繳還原發單位；無法繳回者應銷毀之。」

- 三、國家機密保護法施行細則第 28 條第 1 款：「國家機密應保管於辦公處所，其有攜離必要者，須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之主管人員核准。」
- 四、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7 條：「公務機關保有個人資料檔案者，應指定專人依相關法令辦理安全維護事項，防止個人資料被竊取、竄改、毀損、滅失或洩漏。」
- 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27 條第 1 項：「公務機關違反本法規定，致當事人權益受損害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但損害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不在此限。」
- 五、刑法第 132 條：「公務員洩漏或交付關於中華民國國防以外應秘密之文書、圖畫、消息或物品者，處 3 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 3 百元以下罰金。因過失犯前項之罪者，處 1 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 3 百元以下罰金。非公務員因職務或業務知悉或持有第 1 項之文書、圖畫、消息或物品，而洩漏或交付之者，處 1 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 3 百元以下罰金。」
- 六、國家機密保護法第 32 條：「洩漏或交付經依本法核定之國家機密者，處 1 年以上 7 年以下有期徒刑。因過失犯前項之罪者，處 2 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 20 萬元以下罰金。第 1 項之未遂犯罰之。」

>> Go Top <<

洩密案例---洩密與圖利

一 案例事實：范○標自就任湖×鄉長後，即指派吳○政擔任建設課課長，二人與范○標之親信范○金，共同基於對湖○○公所經辦工程索取回扣之概括犯意聯絡，明知「湖○○公所營繕工程及購置定製變賣財物內部審核程序」規定，一百五十萬元以下，二十萬元以上之營繕工程，係以公開比價或簽報首長核定通知三家以上殷實廠商於廠商所在地郵寄投遞並公開比價，受通知之廠商只能領取一張空白標單進行投標，而范○標為鄉長，對於該工程之發包為其監督之事務，而吳○政為承辦人，對於主管之事務，明知工程底價應依法保守秘密，卻違背職務將鄉長范○標告知所核定之工程底價，於八十六年六月十日上午，洩漏消息予該等包商，由該等包商取得每一項工程三張空白標單後，經由其他二家陪標廠商之同意填寫後，以通信投標方式完成投標形式，違背上述公開比價及不得洩漏底價之職務規定。承辦人吳○政並於比價日向上開不合規定得標之羅○洲、羅○河、羅○鈿再次期約收取工程款二成回扣，其中羅○洲乃以范○金於八十六年五月十三日預借之一百五十萬元抵扣，並以此方式，將范○標、吳○政違背職務行為之賄賂交付予范○金。范○標、范○金及吳○政所為，觸犯貪污治罪條例第四條第一項第三款經辦公用工程收取回扣罪及刑法第一百三十二條第一項洩漏國防以外應秘密之消息罪。

二 案情研析：范○標、范○金及吳○政所為所犯經辦公用工程收取回扣罪，係同條例第四條第一項第五款對於違背職務之行為收受賄賂罪之特別規定，依特別法優於普通法之法條競合原則，僅論以經辦公用工程收取回扣罪；而就經辦公用工程收取回扣及洩密行為，有犯意連絡與行為分擔，范○金雖非從事公務之人員，但與依據法令從事公務之人員范○標、吳○政共同犯罪，依同條例第三條及刑法第三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仍應論以共同正犯；范○標、范○金及吳

○政共同內定廠商、洩漏底價使廠商得標之圖利行為，復就相同之圖利行為收取回扣，圖利行為應為收取回扣行為所吸收，不另論罪。再被告共同向羅○洲、羅○河及羅○鈿同時期約並分別收取回扣，乃至分別洩漏國防以外應秘密之底價消息，係利用同一次發包工程之機會，所侵害者為國家公務執行之公正，被侵害之法益仍屬一個，祇成立單純一罪；又被告犯上開經辦公用工程收取回扣罪及洩漏國防以外應秘密之消息罪，有方法結果之牽連關係，應從一重之前罪處斷。

三 結 論：保密是用以防制非法定人員獲得或知悉我機密文書資料，所採取的預防措施，其目的在維護國家機密，以增進國家的安全與利益，俾有利政令之推行。本案是藉洩密以獲取不法利益，涉及違背職務收賄、利用職權圖利他人等瀆職行為，適用「貪污治罪條例」從重論處，可為殷鑑。故每一個公務人員應嚴密保守而不得洩漏或交付之責任與義務，須以臨深履淵之心情，時時防範之嚴謹作風，始保無洩密之虞。否則，即使過失，亦要受到法律之制裁，切莫掉以輕心。



屋寬不如心寬

人要知福、惜福、再造福



心防的重要

話說東漢末年，曹操「挾天子以令諸侯」在幾經征戰兵力正處於鼎盛時期，於是親率八十餘萬大軍南征東吳，雙方對峙於長江，由於大軍幾乎都是北方健兒不習水戰，曹操則命荊襄水師降將蔡瑁、張允二人訓練水師，遂因此對東吳帶來極大威脅。當時，東吳只有五萬軍士根本難以抵擋，周瑜正為此事煩憂時，恰遇曹操派出周之舊識蔣幹前往遊說。周瑜乃心生「反間」一計，設下讓蔣幹窺看偽造冒名蔡瑁、張允二將寄予周瑜互通聯合的信件。因而借曹操之手殺了二人，雖曹軍隨後更換毛玠領導水師，唯由於不諳水戰，且陣前換將不旦觸犯兵家大忌，亦使曹操損失良才，終究導致日後赤壁之戰的慘敗。由以上故事情節，我們不免對周瑜的機智及巧計運用甚表佩服，相反的，從另一個角度檢討，對於擔任說客之蔣幹，未能深切瞭解其所須遊說的對象本非一般常人，又過程中出現有顯違常理之情事，其非且未以倍份嚴謹的態度加以驗證、查明；反而如獲至寶迅速呈報，釀成了日後失敗的起因。

心情的平衡開關

有一部電影，描寫一位心理學家輔助一個從小就在山裡長大的女孩，其中她敘述自己的童年故事：我的母親一直教導我們要堅強，而她從來不在我們面前哭。導致我們成長以後，個性怪癖，不與人交通，所有的心情都不與人分享，人際關係疏離。有一天我終於告訴我的母親說：「媽！你為什麼不哭一哭！讓自己的情緒發洩一下！你被爸爸故意遺棄！請不要故做堅強好嗎？」在我的家中，只要小孩子一哭，我老爸就會告訴我們：哭也算是一種運動，等到自己長大以後，發現哭有時是一種反省的力量，壓力的抒發，甚至於是一種享受，如果說你是看了一

部感人落淚電影，哭泣並不表示你是一個弱者。相反的，是一個情緒智商高人的表現，因為你在你的情緒危機中，找到了一個平衡桿，一個自製的平衡開關。找一個只有自己的地方靜靜的哭一哭，你會發現你舒服多了，或許你的問題就在此刻獲得了解答。如果你不小心在別人面前哭了，不用覺得不好意思，因為讓別人知道你需要幫忙，你的援助會既快又多，當然也讓自己知道，自己欠缺什麼，什麼該努力補強。哭一哭，沒關係。